

100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人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35號4樓  
網址：http://www.KGI.com.tw  
電話：(02)2361-0262(代表號)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  
許可證  
北台字第6525號  
印刷品

##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二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壹、時 間：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  
貳、地 點：台北縣中和市中正路七二六號A棟地下二樓會議室。  
參、出席股東：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計22,502,337股佔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之66.4%。

肆、主 席：李董事長永進  
伍、列 席：杜佩玲會計師、幸大智律師  
陸、記 錄：嚴俊德  
柒、主席致詞：略

捌、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九十一年度營運及財務報告。(附件一)  
二、監察人審查本公司九十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案報告。(附件二)  
三、本公司與子公司大宇全球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事項報告。(附件三)

玖、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九十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謹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九十一年度財務報表經會計師事務所蔡金拋、杜佩玲會計師聯合查核簽證竣事，併同營業報告書業經董事會議決通過，並經監察人審查竣事。  
二、上述書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請參照(附件四)。  
三、謹提請 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九十一年度盈餘分派案，謹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九十一年度稅後純益計新台幣四一、一二六、五五一元，擬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若有盈餘，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及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員工紅利，百分之三為董事監察人酬勞，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送請股東會議決分派之。』分配如下：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九十一年度	
期初未分配盈餘(90年)	6,197,769
本期(91年)稅後淨利	41,126,551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112,655
可供分配盈餘總額	43,211,665
董監事酬勞(37,013,896*3%)	1,110,417
員工紅利股票股利2,500,000元	
餘1,201,390元以現金發放	
(37,013,896*10%)	3,701,390
股東紅利(股票)	6,780,520
期末未分配盈餘	31,619,338

二、本業業經九十二年四月二日董事會議決通過，並送請監察人審查竣事。  
三、謹提請 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拾、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員工紅利、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謹提請 決議。  
說明：一、本公司因業務需要，擬自依前案所通過股東紅利六、七八〇、五二〇元轉增資發行新股六七八、〇五二股，每股面額

10元，按配股除權基準日之股東名簿所載股東持股比例每份股無償配發20.01股。  
二、擬自資本公積項下提撥三三、八八五、六五〇元轉增資發行普通股三、三八八、五六五股，每股面額10元，按配股除權基準日之股東名簿所載股東持股比例每份股無償配發99.99股。  
三、前項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共計每份股無償配發120股，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自行拼湊，尚有剩餘之畸零股數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折付現金承購。  
四、擬自可分配盈餘項下提撥員工紅利二、五〇〇、〇〇〇元、轉增資發行新股二五〇、〇〇〇股，每股面額一〇元，並授權董事長分配予員工。  
五、上述增資需俟股東會議決通過及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行訂定配股除權基準日及相關事宜。  
六、上述盈餘及資本公積配股率，如因外在客觀環境變動或主管機關要求，得授權董事會依市場狀況修正之。  
七、本次增資發行之股份，其權利與義務與原股份相同。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及廢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謹提請 決議。

說明：一、依據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1年12月10日台財證一字第0九一〇〇〇六一〇五號令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原「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其相關處理程序已納入訂定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內，為避免處理程序重複訂定，無所適從，故廢止本處理程序。  
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附錄五。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案由：「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案，謹提請 決議。  
說明：一、本公司依據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1年12月18日台財證六字第0九一〇一六一九一九號令公告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修訂「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  
並將原「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更名為「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二、「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附錄六。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案由：「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謹提請 決議。  
說明：一、本公司依據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1年12月18日台財證六字第0九一〇一六一九一九號令公告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修訂「背書保證辦法」。  
並將原「背書保證辦法」更名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二、「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附錄七。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拾壹、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無  
拾貳、散會：同日上午九時十五分

主席：李永進

紀錄：嚴俊德

(附件一)

### 九十一年度營業概況及九十二年度營運計劃報告

91年是大宇自成立以來最重要的一年，歷經91年8月合併子公司大宇全球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將線上遊戲與單機遊戲經營團隊整合，以發揮更大之經營管理績效；91年10月第一套自製線上遊戲大作「軒轅劍Online」上市，廣受玩家好評；以及91年12月大幅精簡人力，節省公司人事成本，讓本公司更有競爭力。91年線上遊戲市場快速成長，根據資策會資訊市場情報中心(MIC)統計，91年我國的遊戲軟體市場規模約62.4億元，線上遊戲佔有率從35%成長至66%，而單機版市場受到線上遊戲市場的影響出現負成長的現象，雖單機遊戲市場佔有率降低，但本公司擁有陣容堅強之研發團隊及綿密之行銷通路，故單機遊戲銷售仍為本公司重要獲利來源。

本公司同時掌握兩岸三地的產品研發、行銷通路及網路遊戲經營等數位內容產業上、中、下游市場，多年來在全體同仁之努力下，本公司之產品不論在台灣、香港或中國大陸均擁有極高之知名度，產品之銷售量及評價皆長期名列評鑑單位或雜誌之前茅，茲將91年經營績效及92年營運發展報告如下：

#### 一、九十一年度營業概況

##### (一)九十一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九十一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492,363仟元，較九十年營業收入506,711仟元，減少約3%，主要係減少代理產品及產品推出延遲所致。

##### (二)財務收支及預算執行情形

項目	91年預算數	91年實際數	達成率(%)
營業收入	718,642	492,363	68.51
營業成本	(365,731)	(304,158)	83.16
營業毛利	352,911	188,205	53.33
營業費用	(308,784)	(270,222)	87.51
營業淨利	44,127	(82,017)	(185.87)
營業外收入	24,906	150,331	603.59
營業外支出	(12,231)	(11,051)	90.35
稅前純益	56,802	57,263	100.81

綜上所述，營業收入淨額達成年度預算目標之六八·五一成，稅前純益達成年度預算目標之一〇〇·八一%。

#### (三)研究發展概況：

隨著電腦遊戲軟體已成為消費者重要的休閒活動之一，電腦遊戲軟體的技術及內容也隨著網路及3D的普及而產生變化，本公司為維持研發領先之地位，不僅在開發新產品上不遺餘力，新產品如大富翁6、軒轅劍4及天啓帝國3，皆已採用現今最新之3D表現技術，更難得的是本公司已研發出將中國傳統國畫家慣用的水墨畫風，結合自行研發之立體顯像技術將水墨畫風3D立體化並運用於製作遊戲之中。

在線上遊戲技術發展上，本公司於91年推出自製線上遊戲「軒轅劍Online」頗受玩家喜愛，92年計劃推出「軒轅劍Online」、「魔力寶貝」、「深遂幻想」資料片，成為國內少數同時擁有自製、研發及經營線上遊戲之公司，本公司對研究發展之重視亦可由研發費用之支出佐證，九十二年度共投入研發費用六九、九八八仟元，佔公司營業收入一四%。

另外在Mobile Game之技術發展上，目前本公司已與國內多家電信業者及手機製造商合作，如中華電信、台灣大哥大、遠傳電信及Nokia等廠商，讓消費者可以在手機上玩遊戲，使遊戲更融入生活。

#### (四)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91年度
資產報酬率	5.58%
股東權益報酬率	7.52%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24.20)%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16.90%
純益率	8%
每股盈餘(元)	1.33

#### 二、九十二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 (一)經營方針

- ◎積極經營線上遊戲業務。
- ◎積極拓展大陸遊戲市場，確實掌握當地市場之產品趨勢及通路狀況。
- ◎單機遊戲以自製系列大作為主，降低代理。

##### (二)營業目標

本公司預計九十二年度預估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六六二、七三四仟元，較九十年成長約三五%，稅前淨利預估為一〇五、五六八仟元。

#####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 ◎維持產品之高品質，以維護良好市場形象。
- ◎持續擴展現有之經銷通路，並積極拓展網路虛擬通路。
- ◎加強線上遊戲之經營，除持續代理大型新款線上遊戲外並自行研發線上遊戲。

根據資策會市場情報中心預估，至2003年國內PC遊戲市場將成長至74.3億元，其中線上遊戲將達48.8億元，佔整體市場66%。另面對大陸廣大的市場，國內業者多將市場重心轉往大陸。因遊戲軟體文化、語言等天然障礙，對於我國軟體業者面對海峽兩岸這塊全球最大的華文遊戲市場，有著較其他國家更為優厚之競爭力，故發展海峽兩岸三地所蘊藏之市場商機，為國內遊戲軟體廠商勾勒出一片光明之前景。

本公司未來除維持現有研發能力及銷售通路之優勢外，亦將會全力進行國際化及網路化之策略，持續研發具高度育樂價值PC Game之系列產品及開發並經營Internet平台之遊戲軟體，並與同業合作拓展大陸通路，確實掌握當地市場之產品趨勢及通路狀況。

大宇期許自己不僅要成為華人迪士尼，還要為這一代的中國人寫歷史，不管是仙劍奇俠傳、軒轅劍還是大富翁，都是大宇員工一點一滴、用心努力的創作。在未來，大宇還要跟所有玩家生活在一起，玩樂在一起，讓每個人不管是在家、工作或是移動中，無論是使用電腦、手機、電視遊樂器、PDA還是日常生活的周邊，無時無刻都可以享受大宇所提供的歡樂，感受到大宇的存在，讓大宇真正成為華人圈中的迪士尼。

今後本公司全體同仁將不負各位股東之厚望，在穩定均衡中成長，同心協力把大宇經營的更為出色。最後，祈盼諸位股東能繼續給予我們支持與鼓勵。謝謝！

敬祝 各位股東

身體安康、萬事順心

總經理 李永進

(附件二)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九十一年度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會計師查核完竣，其等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案，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

敬請 鑒察

此上

本公司九十二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陳清文

陳芬玉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件三)

### 本公司與子公司大宇全球網路科技(股)公司合併事項報告

本公司與大宇全球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案，業於九十一年四月十六日經雙方董事會決議合併，以本公司為合併後存續公司，並經證期會九十一年七月十八日台財證一字第〇九一〇一三三八五四七號函核准合併發行新股，本公司在考量各項作業流程後，經董事會通過訂定九十一年八月十六日為合併增資基準日，自合併增資基準日起，大宇全球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全部權利義務，由本公司概括承受。

本公司合併前後之營運概況如下：

1. 資本額：由合併前之新台幣245,740,000元增為新台幣294,657,900元。
2. 營業項目：營業項目增加線上遊戲之經營管理業務。
3. 員工人數：由合併前之 178 人增為 328人。
4. 本公司在合併大宇全球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後，跨足線上遊戲之營運，使本公司遊戲產品線更趨完整，進而提升本公司之競爭力。本公司將本著一貫之經營方針，為各位股東創造更佳之獲利。

(附件四)

### 會計師查核報告

(92)財審報字第0065號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一年度及九十年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或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寶誠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杜佩玲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2)台財證(一)字第2583號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二月十八日

